印花稅憑證總繳網路申報簡易操作步驟

※本步驟須於申請印花稅憑證總繳網路申報帳號經「核准」後或透過自然人 (工商)憑證、已註冊之健保卡或行動自然人憑證(TW FidO)方可操作!

進入「地方税網路申報作業入口網」(網址: https://net.tax.nat.gov.tw)

- 2、點選「娛樂印花申報業者」下之「帳號登入」或「憑證登入」
- 3、點選「功能選單」下之「印花稅」
- 4、點選「憑證總繳申請與查詢」
- 5、點「新增」

(C-(O)			
【RX504_憑證繳納申請與查詢		字型大小:太1史1小 💮 雲林県	縣稅務局
2 【查詢】			新增 清除 查詢
申報縣市 全部 🗸	所屬年月(YYMM)	發單日期(起)~(迄)	~
案號	統一編號	申報狀態全部	~
繳款書已列印 ~			
全選 全不選 確認送出 繳請	救書列印 複製新案 删除	建檔明細清冊 頁次 1 🗸 每頁顯示 15	▶ 筆・總筆數:279 >

- 6、縣市代號選「○○市」(選擇欲申請之縣市別如雲林縣)及管轄機關選「○○鄉 鎮市」
- 7、點選憑證之名稱
- 8、輸入憑證書立日期(立約日)及憑證標的物(工程名稱)、憑證金額(合約未含稅 金額)等資料,若點選「承攬契據」者須輸入相對人(與本單位訂約之單位)資 料(一定要輸入)
- 9、核對資料是否正確(務必正確,因確認送出後即無法更改)

10、 點「存檔」, 再點選回「上一頁」

	200					
1		X504_印花稅憑證繳納繳款書線上建檔	字型大小:太1史1小 🔞	雲林縣稅務局		
	2 案件編	號		存檔 回上一頁		
	縣市代號*	雲林縣 ~	發單日期 1121003	限繳日期 1121013		
	管轄機關*	轄機關 * 總局(斗六市) → (* 為必要輸入欄位,資料存檔後縣市代碼及管轄機關無法再修改。)				
	憑證名稱 *	承攬契據 → 工程承攬 → 1/1000 →	憑證書立或交付使 日動 用日期 補繳	加計利息 0		
承攬標的物 所屬縣市 * <mark>雲林縣</mark>		雲林縣				
	憑證標的物 *	赴德標的物 112年辦理乘車優惠電子票證及發卡設備維護 *				
	憑證金額*	700000 ☑ 含營業稅 0.05	件數	印花稅額 * 666		

11、於該頁面中欲申報之案件左邊「編輯」之□打勾,點選「確認送出(*資料送出

後即無法修改)」。

12、查看左邊之□打勾,即可列印印花稅單,繳款後之繳款書「證明聯」請黏貼於 合約空白處即完成申報。